

# 河南理工大学文件

豫理工教〔2022〕25号

---

## 关于印发《河南理工大学教学竞赛制度 实施办法（修订）》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河南理工大学教学竞赛制度实施办法（修订）》已经学校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河南理工大学

2022年8月29日

## 河南理工大学教学竞赛制度实施办法（修订）

为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激发教师教学活力，营造“比、学、赶、帮、超”的教学氛围，搭建优秀教师教学水平展示和教师互相学习交流的平台，进一步提升教师教学水平和教学能力，不断提高教师质量。根据《河南理工大学教学竞赛制度实施办法（修订）》（校教〔2019〕12号）实施情况，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 一、竞赛类型

河南理工大学教学竞赛分“三大杯”教学竞赛、特色方法教学竞赛（从参赛教师中按省赛组别类型分别择优推荐教师参加河南省本科高校教师课堂教学创新大赛）和课堂教学设计竞赛三种类型，各类型实施办法详见附件。

### 二、竞赛时间

每年秋季学期举办。

### 三、竞赛组织

1. 各学院要积极组织开展院级教学竞赛活动，院级教学竞赛办法由各学院自行制定。院级教学竞赛安排需提前报送到教学质量监控中心，教学质量监控中心将组织人员到现场检查。未组织院级教学竞赛的，取消学院教师参加校级竞赛资格。

2. 学校按照一定规则分配学院参赛名额，各学院根据要求在分配名额内选拔推荐符合条件的教师参加校级竞赛。

3. 参加校级“三大杯”教学竞赛的教师不得同时参加当年校级特色方法教学竞赛。

#### 四、竞赛奖励

教学竞赛获奖者，分别授予相应竞赛类别荣誉证书并给予相应奖励。在学校示范教师、元培名师等相关评选条件中，三类竞赛具有同等效力。

#### 五、其他

1. 竞赛的具体实施细则见当年竞赛通知和当年竞赛工作方案。

2.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由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中心）负责解释。原《河南理工大学教学竞赛制度实施办法（修订）》（校教〔2019〕12号）同时废止。

附件：1. 河南理工大学“三大杯”教学竞赛制度实施办法  
2. 河南理工大学特色方法教学竞赛制度实施办法  
3. 河南理工大学课堂教学设计竞赛制度实施办法

2022年8月29日

## 附件 1

# 河南理工大学

## “三大杯”教学竞赛制度实施办法（修订）

为强化本科教学中心地位，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引导教师潜心教书育人，鼓励广大教师投身教学工作，推动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能力和教学质量，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 一、竞赛形式

以集中讲课比赛和平时评教相结合的形式开展竞赛，其中集中讲课比赛分校、院两级进行。

### 二、竞赛时间

集中讲课比赛每年秋季学期举办。

### 三、竞赛内容

参赛课程必须是本人近一年主讲课程，从参赛课程中提交 12 学时的教学目录，从中随机抽取一学时内容进行讲授。教师从教学内容、熟练程度、教学方法、教学课件、讲课条理、课堂组织、学生参与等方面，全面展示自己的教学水平。

### 四、竞赛类型

按照参赛教师年龄、职称分为越崎杯、力行杯和希望杯三类，其中教授或年龄在 42 周岁及以上的副教授参加“越崎杯”教学竞赛；年龄在 42 周岁以下的副教授或年龄在 35 周岁及以上的讲师参加“力行杯”教学竞赛；助教或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的

讲师参加“希望杯”教学竞赛。上述职称以实际聘任的职称为准。

## 五、参赛条件

参赛教师需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1) 师德高尚，为人师表，关爱学生成长，践行“严慈、严谨、严格”教风，无教学事故和差错。

(2) 近两年均承担本科课堂教学任务，且本科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至少获得两次“良好”及以上格次。

(3) 参赛教师近两年教学档案规范，符合学校和学院相关规定。

(4) 当年参加校级特色方法竞赛的教师不再参加“三大杯”竞赛。“三大杯”教学竞赛往届获奖人员在获奖满两年后符合参赛条件者可再参加竞赛，示范教师在获得“示范教师”荣誉称号满4年后符合参赛条件者可再参加竞赛。

## 六、竞赛组织

1. 名额分配。“三大杯”教学竞赛根据各学院上学年主讲本科生课堂教学的教师人数，按一定比例为学院分配参赛名额。

2. 申报推荐。教师根据校级教学竞赛参赛条件向所在学院提出参赛申请，由学院在院级教学竞赛基础上推荐参赛人选，并向学校提交推荐人选情况表（见当年竞赛通知）及参赛课程教学日历（必须与当年实际开课提交的一致）及其中12学时的参

赛内容（每学时参赛内容必须与教学日历一致）。

3. 资格审查。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中心）负责参赛人员资格审查，并将初审通过的教师名单反馈至各相关学院。

4. 竞赛分组。每个杯别按理工类和非理工类进行分组。若某杯别理工类或非理工类不足 10 人，则不分类；若某杯别不足 10 人，则并入相近杯别进行比赛，获奖等级按参赛组总人数比例排名确定，杯别按原杯别计。

5. 集中讲课比赛。比赛前一天，学校组织参赛教师从提交的 12 学时教学目录中随机抽取 1 个学时，作为参赛授课范围，参赛教师讲授其中 20-30 分钟内容即可。学校组织评委对参赛教师进行集中听课评分。

6. 综合成绩。参赛教师综合成绩计算如下：

竞赛综合成绩=集中竞赛成绩×75%+本科课堂教学评教成绩×25%

其中：集中竞赛成绩为评委为参赛教师现场竞赛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最低分后取平均成绩。本科课堂教学评教成绩取参赛教师本人最近 4 次学生评教平均成绩（要求参赛教师至少有 4 次评教成绩）。

7. 确定初步获奖名单。教学竞赛按集中讲课比赛分组进行排名。每组按实际参赛人数评出一等奖 5%，二等奖 15%，三等奖 20%。

8. 结果公示。初步获奖名单在校园网最新公告栏公示三个

工作日，接受师生监督。

9. 教学档案审查。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中心）组织专家，对公示的拟获奖教师的教学档案进行审查，教学档案有问题的，取消获奖资格。

10. 发文公布。公示结束后，由学校正式发文公布获奖结果。

## **七、竞赛奖励**

校级教学竞赛获奖者，分别授予一、二、三等奖荣誉证书并给予相应奖励。其中，“越崎杯”一等奖 4000 元、二等奖 3000 元、三等奖 2000 元；“力行杯”一等奖 3500 元、二等奖 2500 元、三等奖 1500 元；“希望杯”一等奖 3000 元、二等奖 2000 元、三等奖 1000 元。

## 附件 2

# 河南理工大学

## 特色方法教学竞赛制度实施办法

为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引领广大教师转变教学理念，强化课程思政，聚焦教学创新，提升智慧教学能力，实现课堂教学“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转变，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 一、竞赛形式

以集中讲课比赛和平时评教相结合的形式开展竞赛。

### 二、竞赛时间

集中讲课比赛每年秋季学期举办。

### 三、竞赛内容

参赛课程必须是本人近一年主讲课程，从参赛课程中提交 12 学时的教学目录，从中随机抽取一学时内容进行讲授。主要体现教师利用现代化教学手段，融入课程思政元素，从教学方式方法创新角度，全面展示自己的教学特色，推动课堂教学改革，从而提高教学效果。

### 四、参赛条件

参赛教师需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1) 师德高尚，为人师表，关爱学生成长，践行“严慈、严谨、严格”教风，无教学事故和差错。



(2) 近三年均为本科生授课，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至少获得一次“优秀”或两次“良好”及以上格次。

(3) 从事本科生一线教学，原则上年龄 45 周岁以下且职称副教授及以下，或不超过 60 周岁具有正高级职称。

(4) 当年参加“三大杯”教学竞赛或已获得河南省本科高校教师课堂教学创新大赛一等奖及以上奖励的教师不再参加。

## 五、竞赛组织

1. 名额分配。每学院每个学科限报 1 人，每个学院可以额外增加 1 名教授名额。

2. 申报推荐。教师根据校级教学竞赛参赛条件向所在学院提出参赛申请，由学院在院级教学竞赛基础上推荐参赛人选，并向学校提交推荐人选情况表（见当年竞赛通知）及参赛课程教学日历（必须与当年实际开课提交的一致）及其中 12 学时的参赛内容（每学时参赛内容必须与教学日历一致），参赛内容不含序言（前言）、习题等部分。

3. 资格审查。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中心）负责参赛人员资格审查，并将初审通过的教师名单反馈至各相关学院。

4. 竞赛分组。分为教授组和青年组，若某组不足 10 人则不单独成组。

5. 集中竞赛。比赛前一天，学校组织参赛教师从提交的 12 学时教学目录中随机抽取 1 个学时，作为参赛授课范围，参赛教师先说课，再授课，最后回答评委提问。

(1) 说课。参赛教师口头表述所选章节的教学设计及教学过程，重点突出课堂教学的设计思路、理论依据及创新之处。时间 3-5 分钟。

(2) 授课。参赛教师针对抽选章节自选某一知识点或教学环节授课，时间 15-20 分钟。与说课环节合计不超过 25 分钟。

(3) 评委提问。根据课堂教学展示情况，评委重点围绕课堂教学理念、组织、实施与效果进行提问，参赛教师回答，时间 5 分钟。

6. 综合成绩。参赛教师综合成绩计算如下：

竞赛综合成绩=集中竞赛成绩×75%+本科课堂教学评教成绩×25%

其中：集中竞赛成绩为评委为参赛教师现场竞赛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最低分后取平均成绩。本科课堂教学评教成绩取参赛教师最近 4 次学生评教平均成绩（要求参赛教师至少有 4 次评教成绩）。

7. 确定初步获奖名单。竞赛按分组进行排名。各组按实际参赛人数评出一等奖 5%，二等奖 15%，三等奖 20%。

8. 结果公示。初步获奖名单在校园网最新公告栏公示三个工作日，接受师生监督。

9. 发文公布。公示结束后，由学校正式发文公布获奖结果。

## 六、省赛推荐

河南省本科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参赛人选，按照省赛参赛组类和我校分配名额从校赛结果中择优推荐。每个组类教师按校赛成绩从高到低单独排序，结合分配名额推荐参加省赛，不受校内获奖结果限制。

## 七、竞赛奖励

1. 校级竞赛获奖者，分别授予一、二、三等奖荣誉证书并予以相应奖励。其中，一等奖4000元、二等奖3000元、三等奖2000元。

2. 当年获得省级以上课堂教学创新大赛奖者，省级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分别奖励4000元、3000元、2000元。

3. 当年获得国家级以上课堂教学创新大赛奖者，国家级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分别奖励10000元、8000元、5000元。

4. 以上奖励可重复计算。

## 附件 3

# 河南理工大学

## 课堂教学设计竞赛制度实施办法（试行）

为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引领广大教师转变教学理念，助力课程思政建设，强化课程质量观，推动课程教学研究，提升教师教学设计能力，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 一、竞赛形式

以集中说课的形式展现一门课程的教学设计。

### 二、竞赛时间

集中说课比赛每年秋季学期举办。

### 三、竞赛内容

参赛教师所选课程必须是本人实际主讲的本科课程。参赛教师应结合教学大纲和教学实践，对整门课程的教学设计思路进行讲解，包括学情分析、教学内容设计、课程思政设计、教学过程设计、考核方式设计、教学成效分析和教学创新等。

### 四、参赛条件

（1）师德高尚，为人师表，关爱学生成长，践行“严慈、严谨、严格”教风，无教学事故和差错。

（2）近三年均承担本专科课堂教学任务，且教学质量评价至少获得 1 次优秀或 2 次“良好”及以上格次。

（3）近五年学校“三大杯”教学竞赛或特色方法教学竞赛

一、二等奖获得者，或校级示范教师，或河南省本科高校教师课堂教学创新大赛一等奖及以上获得者。

## 五、竞赛组织

1. 名额分配。上学年主讲本科生课堂教学教师数大于等于70人的学院，推荐2人；其余学院，推荐1人。职能部门教师由归属学院推荐。

2. 申报推荐。

教师根据校级竞赛参赛条件向所在学院提出参赛申请，由学院在院级竞赛基础上推荐参赛人选，并向学校提交推荐人选情况表（见当年竞赛通知）。

3. 资格审查。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中心）负责参赛教师资格审查，并将初审通过的教师名单反馈至各相关学院。

4. 竞赛分组。根据参赛人数确定分组，每组不少于10人，由参赛教师抽签确定组别。

5. 集中竞赛。参赛教师汇报所选课程的教学设计，时间不超过15-20分钟。评委针对汇报情况进行提问，时间不超过5分钟。评委为参赛教师打分，竞赛成绩为去掉一个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成绩。

6. 确定初步获奖名单。教学竞赛按小组进行排名。各小组按实际参赛人数评出一等奖5%，二等奖15%，三等奖20%。

7. 结果公示。初步获奖名单在校园网最新公告栏公示三个工作日，接受师生监督。

8. 发文公布。公示结束后，由学校正式发文公布获奖结果。

## 六、竞赛奖励

校级课堂教学设计竞赛获奖者，分别授予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荣誉证书并给予相应奖励。其中，一等奖 4000 元、二等奖 3000 元、三等奖 2000 元。

